

对外 经济贸易 新规范

复旦大学出版社

对外经济贸易新规范

上海对外贸易协会 编

2015/17

复旦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一部介绍当前对外经济贸易最新规范和实务的专业书、工具书、教科书,也是广大外经贸从业人员的操作参考书。全书分四篇,分别介绍:近年来涉及对外经济贸易的各项改革(外贸体制改革、金融体制改革、财税体制改革);有关法律和条例(对外贸易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公司法、知识产权保护、国外的反倾销法等);外经贸热点问题(如乌拉圭回合协议、联合国贸易网点、浦东开发新进展等);国际金融创新与国际商会《500》出版物。附录中收进了有关的法规和条例,供读者查阅和参考。

对外经济贸易新规范

上海对外贸易协会 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出版

(上海国权路 579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复旦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8.75 字数 689,000

1995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7-309-01507-X/F·343

定价:40.00 元

學習對外經濟
新知識研究
實踐中的新
問題

王祖康
一九九二年二月



本书编写和工作人员名单

主 编：阮家棻 杨立平

副主编：戴桂麟

编委会成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阮家棻 李 牧 汤庆福 朱德林
吴起龙 陈华革 杨立平 谢惠鸣

编写人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连富	王寿庚	刘南平	刘锦彪
李 牧	李志强	汤庆福	朱德林
江 林	陈伯度	沈 奋	杨奕卫
汪 明	范永进	孟燕芬	张 荣
高永富	章德鑫	舒永保	钱石麒
管纪良	赵国君	谢惠鸣	

责任编辑：周仲良

责任校对：马金宝

序

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我国改革开放、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取得新的进展。

1994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在前两年快速增长的基础上又增长11%左右。进出口总值达2367亿美元,比上年增长20.9%,外贸进出口总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也由上一年的38%提高到45%以上。外商直接投资达300亿美元左右。国家外汇储备增加。年初人民币汇率并轨,运转良好;金融、财税、外贸体制改革进展顺利;我国对外贸易法的颁布,标志我国对外经济贸易法律体制趋于完备。上海对外经济贸易蓬勃发展,浦东开发出形象出效益,这一切说明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形势喜人,令人振奋!

90年代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十分重要的时期。在世界范围的历史大变动中,在国内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中,抓住机遇,发展自己,努力发挥对外经济贸易的作用,这是全体外经贸工作者的历史责任。为推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国际接轨,适应外贸体制改革新形势的需要,帮助越来越多的企业走向国际市场,上海对外贸易协会编写了《对外经济贸易实用大全》。此书出版后,深受欢迎。现在又出版这本书的增编——《对外经济贸易新规范》,主要介绍1992年以来我国对外经贸体制改革、涉外经济法律以及国际贸易新热点等资料,以供对外经济贸易工作人员参考研究。

希望本书的出版对广大读者有所帮助,对我国的外经贸事业有所贡献。

中共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工作委员会书记
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



1995年2月

前 言

上海对外贸易协会编写的大型工具书和教科书,《对外经济贸易实用大全》于1989年8月出版,曾经六次印刷,并于1991年荣获华东大学出版社评比一等奖,1994年3月又出版了修订本,两个版本累计出书超过4万册。

1994年是我国对外贸易发展史上的一个十分重要的年头,进出口总额比创记录的1993年又有大幅度增加,达到2367亿美元,我国已巍然屹立于世界贸易大国之林。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立的过程中,外贸体制改革又取得了重大突破。以对外贸易法的颁布实施为标志,我国涉外经济贸易法律趋于完备;国内外经济贸易活动频繁,热点纷呈;特别是关贸总协定乌拉圭回合最终达成了协议,世界贸易组织已经成立;我国复关谈判已届关键时刻,受到普遍关心;金融贸易一体化已成为对外贸易发展上新的特色。所有这些巨大变化是广大外经贸从业人员、大中专院校师生必须掌握和熟悉的,这不仅是做好当前工作的需要,也是深刻理解我国对外贸易方针、政策、趋势和国际接轨做好今后工作的需要。

基于上述理解,我们组织编写了《对外经济贸易新规范》。本书以1994年的重大经贸事项为重点,提供最新的经贸知识和规范。本书也是《对外经济贸易实用大全》一书的继续。读者可以继续参阅该书,以取得对外经济贸易的基本知识。本书继续以“实”和“新”为宗旨,全书分4篇20章和14个附录,计约70万字。作者主要是外经贸行政机构、工商、财税机构、金融贸易机构以及法律界的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者。

借此机会向支持本书编写的有关领导和广大读者致意。

上海对外贸易协会会长



目 录

序.....	1
前言.....	1

第一篇 我国对外经济贸易体制的改革

第一章 全面深化改革,促进对外经济贸易的发展	3
第二章 外贸体制的改革.....	6
第一节 外贸体制改革经历过的几个阶段	6
第二节 深化外贸体制改革的内容	7
第三节 实施外贸新体制取得的进展	10
第三章 金融体制的改革	12
第一节 金融体制改革的目标与内容	12
第二节 专业银行商业化和国际化	13
第三节 促进对外贸易,设立进出口银行	14
第四节 外汇体制改革与管理新措施	15
第四章 财税体制的改革	22
第一节 财税体制改革的总目标及要求	22
第二节 分税制财税管理体制的具体内容	23
第三节 税利分流	24
第四节 税制改革	24
第五节 税收征收管理改革	28
第六节 财务会计制度改革	29
第七节 国际税收	31
第八节 “复关”对我国税制改革的影响	34

第二篇 涉外经济贸易法律介绍

第五章 我国经济立法近况	39
第一节 关于外商投资的法律体系	39
第二节 有关合同方面的法律	40
第三节 关于金融、证券与外汇管理的法律	41
第四节 关于对外贸易的法律	42
第五节 有关税收方面的法律	42

第六节 有关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	43
第七节 有关房地产方面的法律	43
第八节 有关海关、商检方面的法律	44
第九节 有关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城市的法律	45
第十节 有关争议解决的法律	45
第十一节 其他有关经济的法律	46
第六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48
第一节 《外贸法》在我国法律体系中的地位	48
第二节 《外贸法》对促进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的影响和作用	49
第三节 《外贸法》的法律框架及其主要特点	50
第四节 《外贸法》的起草过程和出台背景	52
第五节 《外贸法》涉及的若干重大争议问题	53
第六节 《外贸法》与外贸体制改革的衔接	55
第七节 《外贸法》同国际贸易规范的接轨	57
第八节 建立和完善以《外贸法》为基础的外贸法律配套体系	58
第九节 《外贸法》简介	59
第七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62
第一节 概述	62
第二节 市场交易准则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63
第三节 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责任和监督检查	72
第八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76
第一节 公司法概述	76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和组织机构	77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和组织机构	78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发行和转让	79
第五节 公司债券	80
第六节 公司财务、会计	81
第七节 公司的合并、分立和增减注册资本	81
第八节 公司的解散、清算和破产	82
第九节 外国公司的分支机构	83
第十节 法律责任	83
第九章 我国的知识产权保护	84
第一节 关于知识产权的基本概念	84
第二节 我国知识产权法律的立法状况	85
第三节 我国保护知识产权的执法状况	88
第四节 知识产权保护与进出口贸易	90
第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	95
第一节 《商检法》的立法宗旨	95
第二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的管理体制	95
第三节 法定检验	96
第四节 检验内容和检验依据	97
第五节 监督管理	97

第六节	认证管理	98
第七节	外国设立检验机构的管理	99
第八节	免验和复验	99
第九节	进出口商品鉴定	100
第十节	法律责任	100
第十一章	国外 ISO 9000 系列标准介绍	101
第一节	概述	101
第二节	质量体系注册活动简介	102
第三节	中国出口企业的 ISO 9000 质量体系注册	105
第十二章	国外的反倾销法	110
第一节	概述	110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反倾销协议	113
第三节	美国反倾销法	123
第四节	欧共体反倾销条例	131
第五节	我们的对策	137

第三篇 对外经济贸易新热点

第十三章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进入快速发展期	145
第一节	对外贸易发展取得新速度	145
第二节	利用外资跃上新台阶	147
第三节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走出新路子	148
第四节	对外经济贸易发展确定新目标	149
第十四章	浦东新区开发开放新进展	151
第一节	重点开发小区建设新发展	151
第二节	吸引外资新成就	153
第三节	新区经济发展新势头	155
第四节	新区税收优惠政策不变	156
第十五章	我国海外企业发展的新问题	158
第一节	概况	158
第二节	海外企业的筹资渠道	158
第十六章	联合国贸易网点	164
第一节	贸易网点的由来	164
第二节	贸易网点的概念和框架	164
第三节	贸易网点的结构和任务	165
第四节	联合国贸易网络上海中心	166
第十七章	世界贸易组织的有关规范	168
第一节	国际经贸新秩序与世界贸易组织	168
第二节	国际收支贸易限制性调节行为规范	172
第三节	国营贸易及政府采购行为规范	173
第四节	海关估价行为规范	177
第五节	装运前检验行为规范	180

第六节 技术标准行为规范	183
第七节 原产地规则实施规范	185
第八节 进口许可证实施规范	187
第九节 反倾销行为规范	189
第十节 补贴和反补贴行为规范	190
第十一节 保障措施行为规范	192
第十二节 知识产权保护行为规范	194
第十三节 投资措施实施规范	200
第十四节 经贸政策国际监督机制	202
第十八章 “复关”对我国外贸的影响和对策	206
第一节 机遇和挑战	206
第二节 对策	207
第三节 建议	210

第四篇 国际金融新发展

第十九章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1993 年修订本)	215
第一节 UCP 简史	215
第二节 UCP 500 与 400 的主要区别	216
第三节 UCP 500 的成就	224
第二十章 银贸协作与国际金融创新	227
第一节 银贸协作	227
第二节 国际金融创新	228

附 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259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264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29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295
5.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中国出口产品在国外发生的反倾销案件的应诉规定	303
6. 中国人民银行公告进一步改革外汇管理体制	305
7.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1993 年修订本)——国际商会第 500 号出版物	308
附: 英文原文	325
8. 国务院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决定	361
9. 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	364
附: 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我国加入《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的决定	379
10. 世界版权公约	380
附: 《世界版权公约》1971 年 7 月 24 日巴黎修订本——关于本公约适用于无国籍人士 和流亡人士作品的附件 议定书之一	392
《世界版权公约》1971 年 7 月 24 日巴黎修订本——关于本公约适用于某些国际组织	

作品的附件 议定书之二	393
11. 伯尔尼保护文学艺术作品公约	394
附件	412
12. 罗马公约(1961 年)(即保护表演者、唱片制作者和广播组织的国际公约)	417
13. 保护唱片制作者防止唱片被擅自复制公约(唱片公约)	426
14. 关于播送由人造卫星传播载有节目的信号的公约(卫星公约)	430

第 一 篇

我国对外经济贸易体制的改革

第一章 全面深化改革, 促进对外经济贸易的发展

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提出了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快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大决策。根据国务院批转《1994年经济体制改革实施重点》,明确改革的重点:一是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积极探索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有效途径;二是加快有关财税、金融、投资、外贸等方面的体制改革。

企业改革一直是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也是进一步推进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难点和重点。《决定》指出“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并对现代企业制度作了理论性的概括,指明了企业改革的方向,使企业改革在思路迈上重大步伐。现代企业制度的提出,标志着企业改革由放权让利为主要内容的改革调整转变为以理顺产权关系为重要内容的制度创新,我国企业改革将进入一个新的历史发展阶段。改革企业制度的主要内容包括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国有资产监管制度等。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改组国有外贸企业,使外贸企业成为真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经营主体,加强凝聚力,发挥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不断扩大进出口贸易,保证国有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增强企业实力。要使外贸企业由国家计划的执行者真正转变为进出口商品的经营者;以出口创汇为主,同时重视经济效益;坚持“以质取胜”,多元化开拓市场;实行一业为主,多种经营;走实业化、集团化、国际化经营的发展道路;积极推进进出口代理制,转变经营作风,搞好代理服务。具备条件的外贸企业要逐步改变为规范化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允许吸收法人股、职工内部少量持股。少数股份公司,经过严格审定批准后可以成为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推动外贸企业、生产企业和科研院所所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通过投资、参股、联合开发生产、联合经营等方式,形成一批以贸易为龙头,贸工农技相结合的或以生产企业为核心的工贸一体化的大型企业集团。

财税体制改革是1994年改革的核心问题之一,包括税制改革,建立分税制和国有企业利润分配制度的改革等。改革的主要内容是强化流转税和所得税,完善地方税,使各种税种的功能充分发挥,以规范化的税制增强税收的聚财和调控功能,使税收收入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而持续、稳定增长,逐步建立起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税收体系。建立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的总体目标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按税种划分中央和地方的收入范围,在科学确定地方财政收支基数的基础上,合理界定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间的财政分配关系,促进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为此要在三个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一是按税种划分中央和地方的财政收入;二是中央

和地方分设税务机构,分别收税;三是中央适当集中一部分财力。

实行财税体制改革,对于扩大外贸出口有利。一是实行统一的增值税,一个商品其增值税税率一经确定,不论其是由一个企业生产,还是由几个企业协作生产,也不论经过了多少生产经营环节,只要商品售价相同,税收负担始终一致。由于按增值额征税商品整体税负不变,所以对于不同的生产组织方式和不同的流通渠道而言,可以体现公平税负的原则,对于出口商品而言,可以做到准确彻底。这样有利于扩大我国的工业制成品和高附加值产品的出口。二是从1994年开始,出口退税按新的体制全部由中央财政承担,可以避免某些地方外贸出口以后不能及时、全额彻底退税的问题,也有利于扩大外贸出口。三是不分企业性质,对所有的内资企业实行统一的33%的所得税率,并积极创造条件,在适当的时候实行内外统一的企业所得税制,这样也有利于国有外贸企业平等竞争,进一步扩大外贸的经营规模。

1994年金融体制改革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把中国人民银行办成真正的中央银行,建立强有力的中央银行宏观调控体系。另一个重要任务就是建立三家政策性银行,即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信贷银行,这是完善我国金融组织体系,把人民银行办成真正的中央银行,把国家专业银行办成真正的商业银行的重要环节。国家成立专门的政策性银行,把人民银行和专业银行目前承担的大量政策性贷款业务交由政策性银行经营,这不但有利于专业银行向现代商业银行的转变,同时也有利于国家对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控制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有利于中央银行对货币、信贷总量的调控。发展和完善商业银行,也是金融改革的重要内容。在政策性银行成立以后,现有的国家专业银行要逐步转变成真正的国有商业银行,并要逐步实行资产负债比例和风险管理。此外,进一步发展和完善金融市场,正确引导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健康发展,改革外汇管理体制,实现汇率并轨;取消外汇留成,实行结汇制和售汇制;建立全国统一的银行间的外汇交易市场等,也都是金融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

金融体制改革与外贸发展关系十分密切。首先,设立国家进出口信贷银行,主要为大型成套设备进出口提供信贷,为成套机电产品出口信贷提供贴息及出口信用担保,这就为扩大我国的机电产品,尤其是成套设备出口提供了可靠的金融支持。其次,改革外汇管理体制,实现汇率并轨,相应取消外汇留成,实行结汇制和售汇制,建立全国统一的外汇市场等,都对外贸企业之间、外贸企业与外资企业之间的平等竞争有利。当然也有利于我国的外贸企业更好地参与国际竞争,进一步扩大出口。

投资体制改革的主要内容是:一是根据效益、市场需求和投资活动的性质,将建设项目分为竞争性、基础性和公益性投资项目三类,并重新确定融资方式,即竞争性投资项目以企业作为基本的投资主体,基本向市场融资;基础性投资项目在加强中央政策性投资融资的同时,加重企业和地方的投资责任;公益性投资项目主要由政府承担。二是建立投资风险约束机制,改变项目立项办法和审批程序,先有法人主体,后定项目。三是投资的宏观调控,实行中央统一确定调控政策和目标、中央和省两级负责的原则。四是改革计划管理办法,对投资总量不再单纯依靠计划指标控制,改从资金源头入手,主要运用经济手段进行间接调控。五是政策性融资与商业性融资分离。六是建立中央政策性投资融资体系,组建国家开发银行。

投资体制的改革,为外贸企业兴办实业,实行多种经营,走实业化、集团化、国际化的道路,既提供了可能性,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外贸企业为了扩大出口而兴办的投资项目大多数具有竞争性,按改革后的模式,这类项目应以企业作为基本的投资主体,并基本向市场融

资。国家鼓励企业采取联合投资的方式,加快对原有企业的技术改造,推进技术进步,走内涵扩大再生产的路子,减少低水平、低效益的重复建设。同时,根据《公司法》、《企业法》的规定,赋予企业必要的投资决策自主权。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允许企业通过发行企业投资债券和股票等有偿证券,在长期资金市场上直接融资。与此同时,还可以通过商业银行间接融资。今后要实行企业法人责任制,由企业法人对建设项目的策划、筹资、建设实施直至生产经营、归还贷款和债券本息以及资产的保值增值,实行全过程负责,承担投资风险。这是强化国有单位投资风险约束机制的重要措施。我国的外贸企业包括专业外贸公司、工贸公司和生产自营出口企业,基本上都是国有企业,在投资兴办实业、扩大出口货源时,都必须重视投资效益和投资风险。

外贸体制改革是1994年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外贸体制改革的目标是:统一政策、放开经营、平等竞争、自负盈亏、工贸结合、推行代理制,建立适应国际经济通行规则的运行机制。外贸体制改革的主要内容是:(1)改革外汇管理体制,促进对外贸易发展。改革外汇管理体制是创造外贸平等竞争环境、深化外贸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这对我国与国际经济接轨,进一步对外开放,推动对外贸易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从1994年1月1日开始,国家对外贸出口企业实行统一的结汇制,经常项目下的用汇凭有效凭证兑换,资本项目下用汇实行审批,建立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单一的、有管理的人民币浮动汇率制度,取消外贸企业承担的无偿和有偿上缴外汇的任务。(2)运用法律、经济手段,完善外贸宏观管理。今后在宏观上主要运用经济手段如汇率、关税、税收、利率等调节对外贸易,对进出口总额、出口收汇和进口用汇实行指导性计划。出口退税制度从1994年起逐步过渡到由中央财政统一退税。(3)有秩序地进一步放开进出口商品经营。除少数商品要组织联合统一经营外,其他商品放开经营。加快赋予具备条件的生产企业、科技单位和某些商业、物资企业对外经营权。(4)深化外经贸企业改革,根据现代企业制度改组国有外经贸企业。外经贸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关键是转变思想观念,走实业化、集团化、国际化的发展道路。有条件的外经贸企业要逐步向综合商社的模式发展,一些大的生产企业集团、外商投资企业要逐步发展为工农技贸相结合的跨国公司。(5)保持对外经贸政策在全国范围的统一性,提高透明度。按照国际规范以及我国的对外承诺,今后只实施正式公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6)加强宏观协调管理,保持良好的外贸秩序。

1994年开始的新一轮外贸体制改革较之以往的改革措施在统一政策、放开经营、自负盈亏、平等竞争等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将使长期困扰外贸发展的一些深层次问题得以有效地解决,从而有利于我国外贸体制按国际规范运行,有利于外贸企业更广泛、更深入地参与国际分工和交换,发展开放型经济,实现国内经济与国际经济的互接互补。对外经济贸易今后将向外贸、外经、外资相结合,货物贸易、技术贸易、服务贸易相结合,商品、资金、技术、劳务相结合,贸工、贸农、贸技、贸商相结合的“大经贸”的新格局发展。